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市科技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区科经局，东湖高新区、武汉经开区、长江新区科创局，各有关企业：

根据《武汉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实施方案（试行）》，2023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全面对接武汉科技创新大赛，对进入季赛项目及各赛区月赛排名靠前的项目予以立项支持。根据工作安排，现开展第二批项目的立项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立项对象

在 7 月份光电子信息、8 月份汽车和 9 月份高端装备赛道中各赛区月度赛成绩排名前 20% 或晋级季赛的项目承接企业。

请各赛区月赛承办单位根据实际参赛项目数量确定进入立项范围的参赛项目（计算数量时遇小数点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并将入围项目信息及时提供给赛区各区局。

二、支持方式与强度

采取前资助支持方式，单个项目支持额度 20 万元，市区各承担 50%。

三、立项程序

（一）开展背景调查。请各区局于 11 月 3 日前对辖区内进入立项范围的参赛项目开展背景调查，重点核查项目参赛材料真实性和项目所在企业实际运行情况。第二场季赛现场获奖项目（详见附件 1）由

大赛组委会开展尽职调查，各区可不做调查。

（二）各单位填报信息。请各区局在确定拟立项项目后，通知相关单位在11月6日前填写相关信息，具体步骤如下：

1.注册账号。在市科技局官网注册单位账号和项目负责人账号。

2.登录系统。登录武汉市科技局门户网站(<http://kjj.wuhan.gov.cn>)，点击“项目申报与管理-在线申报”，以项目负责人账户进入“网上办事大厅”。

3.在线填写。点击“项目申报”板块，选择“2023年度项目-前资助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在线填写项目信息（信息填写系统10月25日开通）。

4.上传材料。将签字盖章后的项目负责人和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附件2、3）扫描后以PDF格式上传。点击“提交”，该项目提交到企业单位。

5.提交项目。企业用单位账号登录，点击“推荐”，将项目提交至市科技局。

6.各区推荐。请各区局用账号登录，对项目信息进行审核，确认无误后点击“审核”，将立项项目推荐至市科技局。

（三）提交推荐函和汇总表。请各区局在确保项目质量的基础上，于11月4日前将通过背景调查的拟立项项目的项目推荐函、推荐立项项目汇总表（附件4）报市科技局。

（四）签订任务书。市科技局在收到各区局的推荐函和项目汇总表后，进行项目公示和下达立项文件。项目负责人在市科技局下达立项文件后，登录系统完善项目任务书信息，确认无误后提交各区局审核。各区局审核通过后，与立项企业签订任务书，并报市科技局备案。

四、相关要求

（一）规范填写。立项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为2年，企业所填写

的研究内容、考核目标、项目经费、项目进度等应与实施周期一致。项目立项后，信息系统根据所填写项目信息生成该项目的《武汉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相关内容原则上不得调整。

（二）材料提交。各区局推荐函线下提交纸质版1份，网上提交盖章后的PDF扫描版。各区局推荐立项项目汇总表由系统导出，作为推荐函的附件提交，线下提交纸质版1份，网上提交盖章后的PDF扫描版。项目任务书一式六份，由企业在线填写、导出打印并提交各区审核签字盖章，各区局将其中两份提交市科技局备案。

五、提交地址及咨询方式

请各区局将纸质材料（相关区科技部门推荐函、推荐立项项目汇总表、项目任务书）提交至：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164号武汉科技大厦14楼1426室（联系人：王洪波，联系电话85530173）。

技术申报咨询电话：项目中心 85870766

项目申报咨询电话：企业中心 85530173

- 附件：1. 2023年度武汉科技创新大赛第二场季军现场获奖项目清单
2.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3. 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4. 武汉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推荐立项项目汇总表（参考模板）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科技创新大赛第二场季赛现场 获奖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赛区	所属区
1	下一代超高速薄膜酸电光调制芯片	武昌	江夏
2	大功率深紫外 LED 芯片研发	光谷	东湖高新
3	原子量子计算和精密测量产业化	武昌	武昌
4	车云协同的智能网联汽车自进化技术及应用	光谷	东湖高新
5	超低噪 X 感应射线检测关键器件研制及产业化	光谷	东湖高新
6	光迹融微——新一代高性能激光雷达芯片领军者	光谷	东湖高新
7	万瓦级高精高效智能激光加工光学系统	汉阳	经开
8	飞秒光纤光学频率梳(光频梳动态光谱分析仪-面向航空发动机适航检测)	武昌	洪山
9	低压电流互感器计量性能带电检测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汉阳	蔡甸区
10	适用于汽车电子低功耗/低噪声 LDO 设计	光谷	东湖高新
11	氨燃料电池健康管控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武昌	洪山

备注：上表仅为第二场季赛现场获奖项目清单，最终获奖项目以大赛组委会尽职调查后的公示清单为准。

附件 2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市科技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及其附件，知晓申报要求。

我郑重承诺：严格遵守《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提交的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中所有内容、事项、数据均真实有效，不存在抄袭、伪造、作假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项目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在科学技术活动的申报、评审、实施、验收、监督检查和评估评价等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实施“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

（二）故意夸大研究基础、学术价值或科技成果的技术价值、社会经济效益，隐瞒技术风险，造成负面影响或财政资金损失；

（三）在聘期内或项目执行期内擅自变更工作单位，造成负面影响或财政资金损失；

（四）故意拖延或拒不履行科学技术活动管理合同约定的主要义务；

（五）随意降低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以项目实施周期外或不相关成果充抵交差；

（六）抄袭、剽窃、侵占、篡改他人科学技术成果，编造科学技术成果，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

（七）虚报、冒领、挪用、套取财政科研资金；

（八）不配合监督检查或评估评价工作，不整改、虚假整改或整改未达到要求；

（九）违反科技伦理规范；

（十）开展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的科学技术活动及违反安全生产相关规定；

（十一）违反国家科学技术活动保密相关规定；

（十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相关违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承担资格，追回财政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信用黑名单、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单位已知晓《市科技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及其附件中的申报要求。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已就所提交材料内容的真实性 and 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项目揭榜、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遵守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 在科学技术活动的申报、评审、实施、验收、监督检查和评估评价等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组织“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

(二) 管理失职，造成负面影响或财政资金损失；

(三) 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科学技术活动管理合同约定的主要义务；

(四) 隐瞒、迁就、包庇、纵容或参与本单位人员的违法违规活动；

(五) 未经批准，违规转包、分包科研任务；

(六) 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转移、私分财政科研资金；

(七) 不配合监督检查或评估评价工作，不整改、虚假整改或整改未达到要求；

(八) 不按规定上缴应收回的财政科研结余资金；

(九) 未按规定进行科技伦理审查并监督执行；

(十) 开展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的科学技术活动及违反安全生产相关规定；

(十一) 违反国家科学技术活动保密相关规定；

(十二)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相关违规行为。

项目立项后，我单位将为项目实施提供支撑条件，严格落实项目经费“包干制”，不违背经费使用“负面清单”，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要求完成验收。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管理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财政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信用黑名单、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主要负责人接受相应党纪政纪处理等。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推荐立项汇总表(参考模板)

区局：(盖章)

所属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赛道	月赛排名	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市科技研发资金(万元)	区级匹配资金(万元)	单位自筹资金(万元)	总经费(万元)
合计										

区局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页数如超过一页，请正反打印

